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小平先生提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7日发出，会议决议于2021年1月29日签署。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以书面方式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为：关于公司与中国宝武订立《服务和供应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包括建议上限）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关于公司与中国宝武订立<服务和供应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包括建议上限）的议案》的内容及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中国宝武订立服务和供应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有利于借助中国宝武的品牌、渠道、资源等优势，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稳定、降本增效；公司与中国宝武订立的服务和供应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系经公平磋商并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定价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

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的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监事许旭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30 日